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全部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亞盛醫藥集團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55)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所有亞盛醫藥集團（「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6日的通告（「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謹訂於2025年5月19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新慶路68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的決議案。除非另有界定，本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用詞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30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第1至第7項（包括）決議案之詳情已載於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下文所載額外決議案外，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資料仍然有效及維持不變。

茲此補充通告本公司將如期於2025年5月19日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新慶路68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其中包括）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額外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8. 省覽並酌情通過（不論修訂與否）以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9. 省覽並酌情通過（不論修訂與否）以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10. 省覽並酌情通過（不論修訂與否）以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批准及確認建議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11. 省覽並酌情通過(不論修訂與否)以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批准及確認就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項下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發行股份總數設立計劃授權限額。
12. 待通過第11項普通決議案後，省覽並酌情通過(不論修訂與否)以下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批准及確認就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項下將向服務提供商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發行股份總數設立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承董事會命
亞盛醫藥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大俊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蘇州，2025年4月30日

附註：

1. 除載入本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的額外建議決議案(第8至12項)外，原通告並無其他變動。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第1至7項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名冊暫停辦理登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資格、委任受委代表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建議股東閱讀本公司於2025年4月16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及於2025年4月30日向股東發出的補充通函，其中載有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的詳細資料。
3. 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 (1) 取代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於2025年4月16日隨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發出)(「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的新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已經編製並隨本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附奉。
 - (2)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將表格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使用本公司寄發之通知信函上所提供之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交回，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言)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5年5月17日上午十時正)(「截止時間」)送達。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倘欲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尚未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則只須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毋須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 (4) 倘股東已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務請注意：
 - (i) 股東在截止時間前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交回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其之前交回的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將視作該股東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及
 - (ii) 倘未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在適用的範圍內仍然有效及生效。根據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獲委任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適當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包括並無載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的第8至12項新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倘並無獲該等指示)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楊大俊博士；非執行董事王少萌博士及呂大忠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長青先生、David Sidransky博士、Marina S. Bozilenko女士、Debra Yu博士及Marc E. Lippman, MD。